



一呈  
专栏作家  
Q&A

情景

## 鸵鸟政策不是独立

你好。与他相识，是在出国的四个月前。一个星期后，我们就在一起了。我性格较怪，很难忍受以大男子主义为中心的很多直男习惯，只有他，让我觉得有那么些不同。在一起的四个月，总体而言是快乐的。我们约定，他等我一年。可是，理想总是败给现实，出去了四个月，就因为我强烈的不安全感，我们分手了。回国的那天，他来接我。我们说好，不说任何暧昧的话，不做任何出格的事情。可是，我们又一次失败了。之后的一段时间，我们每周末见面，在我家或者他家，一起散步、做饭，像正常情侣一样，可是平时，我们几乎不联系。我知道，我们不是从前那样的关系。

时间就这样过去，我也习惯了这种疏淡又温柔的关系。大概半年后，有一次他在洗澡，无意间我看到他手机跳出一条微信，大约是撒娇一类的话。我听着卫生间的水声，突然觉得心头压抑。夜晚他人睡后，我几乎彻夜难眠。这时，我才发现，我没办法真正适应这种关系。

可是，尊严又不允许我求他。一呈，我该怎么办。

小X

你好。  
看来我不得不再一次复述那个老生常谈的寓言：一群刺猬聚居在一起，为了取暖不得不彼此靠近，但如果距离太近，各自身上的刺又会戳伤对方，于是，在反复的试验和平衡中，这些刺猬找到了一个既能够维持体温，又不会伤害到彼此的距离。

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也没什么特别，同样需要在不断的尝试中发现彼此之间的最佳距离。但是，人似乎总是摆脱不了一种自我陶醉的幻想，认为自己彼此间距离的设想便是真正适合彼此的距离。直到另一只刺猬挪动了自己的身体，换一个更好的姿势，却不小心刺到了安于原地的自己时，我们才恍然大悟，原来现实跟自己想象的完全不同。

我十分欣赏独立的人，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。在我们这个社会，对于女人来说，独立得之不易，守之更难，而那些能够保持独立、拥有自己的生活的的女性，就更令人刮目相看了。但是，在我看来，一段独立的关系并不是建立在不去挑明“这段关系到底是什么性质”之上的，如果只是依靠不闻不问的鸵鸟政策，那这或许不是独立，而只是暧昧而已。并且，既然彼此都不挑明，那么双方实际上并没有恋爱中才有的那种比较明确的责任和义务。鱼和熊掌不能兼得，松散的关系不至于让人窒息，但恐怕也要提前做好应对种种变动的准备。

坦诚地沟通一次，这总不会错。祝幸福。

一呈

**7、8月大型相亲交友活动推荐：**

**7月12日、8月2日 下午1点至5点 2场**  
**情定喜玛300位单身男女速配假面舞会**  
参加条件：本科以上学历80后90后单身男女条件优秀的70后也可报名参加。  
活动地点：浦东芳甸路1188号证大喜玛拉雅艺术中心大舞台人文空间2M层

**8月16日晚7点至11点**  
**情迷印第安大型单身海归精英国际交友派对**  
参加要求：单身海归、职场精英、外籍人士、优秀白领等  
地点：黄浦区新桥路68号新桥大厦18楼顶层空中花园  
短信或微信投票报名：性别+年纪+职业+学历+户籍至13795319364了解活动详情加公众微信：icity；加QQ群231297936免费交朋友



## 作的境界

现在有一句话非常流行：“No zuo no die ,why you try, No try no high ,give five”，意思是不作不死，干嘛还要试，不试不爽，击个掌吧。放到婚恋里，也有大量人认同。原本说：小作怡情，但是现代人大有“作”到死的劲儿。那么婚恋中，作到一定境界，究竟传递出什么样的能量呢？

感情生活里，真正能经得起“作”的，那至少得是青梅竹马，两小无猜。“作”到最高境界，大概就是轰轰烈烈地互相刺伤，抵死不说爱你，互相折磨，然后看你上了别人的床娶了别家的新娘，使君有妇罗敷有夫，兜兜转转历经岁月蹉跎，终于达到至高级别：无论沧海桑田多少繁花入眼，最终为你抛妻别子，统统弃之不顾，两人再次雨中狂奔激情相拥。

所以最好天生俊男靓女的底子，否则“作”到一脸褶子时相认，那也只有哀叹一声：岁月不饶人了。

明星可以各种“作”，因为希望活得要比演得精彩。对他们来说，“作”的最高境界就是“作”的时候不知道自己在“作”。

至于平凡你我，“作”的最高境界应该就是“不作”了。把“无为者无不为，无招胜有招”这句

修改，或者索性翻出老子《道德经》看看，老人家是怎么说的？

“我无为而民自化，我好静而民自正，我无事而民自富，我无欲而民自朴。”放在婚恋生活里，那是妥妥的真理。“作”到“无作”这个份上，那才是平淡流年、举案齐眉、岁月静好、现世安稳，那是懂得珍惜的人释放出的小宇宙平衡之光：说到底，“作”的那些个，才是假单纯真幼稚，无非自私到不肯长大，加上寂寞捣蛋，求一个自我肯定。

人类的爱情，没有我们想象中的那么美好、那么坚定。它其实很脆弱，站在时光的基点看，让爱活下去，应该才是重点。爱了，就告诉对方，让这份爱先活下来；善爱对方，让这份爱活得踏实；然后再去考虑白头偕老的事，再去考虑，如何让爱，活得更好。

### 无“作”者无不“作”

文 | 走走

每一个按照菜谱做菜的人恐怕都有这样的经历：当你拿不准要往锅里放多少盐时，菜谱会告诉你“酌量”；当你不知道要在菜里加几片生姜时，菜谱上写的是“若干”。虽然这种模棱两可的字眼会让人不知所措，但这也把料理的口味交给彼此不同的厨师自行处理。做菜和做实验类似，只要多经历过几次，也能逐渐试出自己喜爱的风味。

恋爱中的“作”也是一个道理。最近的流行语称为“作”，在过去估计也就是所谓的“折腾”：耍耍小脾气，使个小性子，搞个恶作剧什么的，闲的时候弄出点儿动静，有时即便忙，也不忘“作”那么两下。据说人在恋爱的时候会经历心理退化，看上去是成年人，但心里面已经把自己当成了小孩

子，“作”正是儿童心理在恋爱中的表现。如果“作”得恰如其分，也未尝不会让两个人的关系更加丰富多彩、彼此更加依赖，毕竟，“作”实际上是向对方发出了一个“需要被照顾”的信号，而容忍甚至乐于看到对方的“作”，也正是向对方表明了“我宁可委屈自己也愿意照顾你”的心迹。

但就像做菜一样，盐撒多了菜自然就入不了口，“作”的次数太多，用力太猛，那就变成“作死”了。那要怎么做才能“作”得怡情而不伤身呢？当然要本着科学的精神：先从一点一滴作起，慢慢探寻对方的底线，超出了对方的接受能力，那就要适可而止了。我想任何一对认真恋爱的情侣都希望让对方明白自己只是“依赖对方”而不是要“玩死对方”吧？

### 酌量作，口味佳

文 | 薛政

在婚恋生活中，作其实是一种亲密、自由的境界。在传统中，我们将良好的婚恋状态称为相敬如宾，称为举案齐眉。但在现代人看来，于婚恋中保持一定的距离、界限或许有它的价值和意义，但如果只有距离和界限，缺乏亲密关系的体验，那么我们又何苦要经历婚恋这件事呢。此时，“作”就义无反顾地担当起了亲密的责任。

一般认为，男人喜欢女孩儿稍稍作一点，以显示出自己作为雄性的重要地位。可换个角度来看，女孩儿在作的时候其实也充分表达了自己的情感和内心想法。当成年之后，在另一个人面前彻底地展现自己儿童的一面，真实流露自

己的情感，与对方交流，这是一种亲密、自由状态。当这种作被男人接受的时候，女孩儿自然也就得到了亲密关系上的满足。甚至我们还可以进一步想想，女孩儿有这样的心理需求，那么男人就没有吗？

不过作过头的话，那就绝对不是作了，而是作死。当明星将自己的出轨、家暴、嫖娼展现在公众面前的时候，那就过头了。毕竟公众喜欢的仅仅是自己心目中的那个明星形象，而非真实的那个个体，显然无法接受明星的这种作死。明星背弃自己的形象势必会被公众讨伐，即使那个形象是你亲自创造出来的。

### 作，是亲密需求的表达

文 | 心融二姐